

江苏徠兹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4 月 9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徐宇辉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3,347,95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孙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2017年9月6日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徕兹测控科技有限公司与乔佰文（本公司股东，未在本公司担任职务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，将其持有的常州尚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（本公司的孙公司）股权100万股（其中认缴股本100万元，实缴股本0元）以人民币0元的价格转让给乔佰文。乔佰文已于2017年12月28日完成注册资本缴付。现对上述事项予以追认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0,813,431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乔佰文、常州腾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乔佰文为该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）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徕兹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江苏徕兹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10日